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澄清公佈 主要交易 出售南通華凱重工有限公司 之60%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出售南通華凱重工有限公司之60%股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佈之以下內容：

於該公佈第4頁「代價的基準」一段，目標公司應並非處於負債淨額狀況，因此其不應為其中一項代價的基準。

於該公佈第6頁「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一段，i)南通華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資產總值、負債總額及資產淨值應分別約為812,787,000港元、781,343,000港元及31,444,000港元，ii)南通華凱之60%股權(即南通華凱出售事項之主體)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應約為18,866,000港元。

於該公佈第7頁「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一段，i)本集團於目標公司之60%權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應約為18,866,000港元，ii)出售事項之預期收益（不考慮任何稅務影響）應約為2,713,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該公佈之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及張偉兵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